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19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孙生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至此，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股东大会同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 1、董事长：孙剑华先生
- 2、非独立董事：孙剑华先生、王伟良先生、韩明海先生
- 3、独立董事：赵英敏女士、缪兰娟女士、李旺荣先生、胡弘波先生

二、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 1、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成员：孙剑华先生、赵英敏女士、胡弘波先生，召集人由孙剑华先生担任。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李旺荣先生、王伟良先生、缪兰娟女士，召集人由李旺荣先生担任。

3、提名委员会成员：孙剑华先生、李旺荣先生、胡弘波先生，召集人由胡弘波先生担任。

4、审计委员会成员：缪兰娟女士、赵英敏女士、韩明海先生，召集人由缪兰娟女士担任。

三、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1、监事会主席：李兵先生

2、非职工代表监事：李兵先生、孙国华先生

3、职工代表监事：孙生祥先生

四、 高级管理人员组成情况

1、总经理：马红光女士

2、副总经理：王伟良先生、韩明海先生、单生良先生

3、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吴国灿先生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上述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董事会秘书吴国灿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五、 部分监事、高管离任情况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谢阿四先生，因年龄原因，申请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公司财务总监宋红兵女士，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职务，宋红兵女士离任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特此公告。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0日